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且全体董事均已书面确认收到全部会议材料。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在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35号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仇建平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半年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 赞成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赞成票为9票, 反对票为0票, 弃权票为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 赞成票为9票, 反对票为0票, 弃权票为0票。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